



医学 伦理学

杨军 翟德春 主编



辽宁大学出版社

前　　言

医学科学日新月异的发展，从更广阔的历史、社会和科学的背景下，对医务工作者提出了更高的道德要求。众所周知，医疗卫生工作的根本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的心身健康服务。要完成这个宗旨所赋予我们的社会责任，医务工作者除努力掌握现代医学知识和技能外，还应该学习一些医学伦理学，它有助于提高医学职业道德水平和遵守医德的自觉性。

作为未来医药卫生事业接班人的医学生，也必须学习医学伦理学的知识。可以说，道德修养与人才的成长有密切的关系。一个医学生，他的医德水平的高低，将会对他今后的事业发展发生深远的影响。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需要培养一代又一代知识分子队伍，这支队伍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前途和命运。高等医药院校的学生，应当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艰苦奋斗改革创新的精神；热心为人民服务和为事业、理想甘愿献身的高尚情操。要真正把医学生和青年医务工作者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人才。因此，对医学生进行医德教育，提供他们精神食粮，培养他们良好的道德品质是极为必要的。这也是我们共同的心愿和希望。

编　者
1998年6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伦理学基本理论.....	(1)
第二节 医学伦理学研究的对象和基本内容.....	(6)
第三节 医学伦理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11)
第四节 学习医学伦理学的意义和方法	(17)
第二章 医学传统道德的历史发展	(22)
第一节 祖国传统医德内容	(22)
第二节 国外医德发展的概况	(31)
第三章 社会主义医德的基本原则和规范	(39)
第一节 社会主义医德的基本原则	(39)
第二节 医学中的人道主义	(44)
第三节 社会主义医德的基本规范	(51)
第四章 社会主义医德基本范畴（一）	(57)
第一节 责 任	(57)
第二节 权 利	(59)

第三节 义 务	(63)
第四节 医疗保密	(66)
第五章 社会主义医德基本范畴（二）	(71)
第一节 情 感	(71)
第二节 审 慎	(73)
第三节 良 心	(75)
第四节 荣 誉	(79)
第五节 幸 福	(81)
第六章 临床医务人员职业道德（一）	(84)
第一节 诊断治疗工作中的道德	(84)
第二节 护士的道德	(88)
第三节 手术治疗中的道德	(91)
第七章 临床医务人员职业道德（二）	(97)
第一节 妇产科、儿科的道德规范	(97)
第二节 精神病科工作人员的道德	(102)
第三节 用药道德	(107)
第八章 预防医学和环境保护的道德	(111)
第一节 预防医学道德	(111)
第二节 环境保护道德	(119)
第九章 医学科研道德	(133)
第一节 医学科研道德的意义和准则	(133)
第二节 人体实验和尸体解剖道德	(144)

第十章 医患关系	(153)
第一节 医患关系概述	(153)
第二节 医患关系中的道德问题	(160)
第十一章 医德与医院管理	(169)
第一节 医德在医院管理中的意义和作用	(170)
第二节 医院管理中几个问题的道德原则	(173)
第三节 医院管理人员及后勤人员的道德要求	(180)
第十二章 生命道德	(186)
第一节 生命道德的概念	(186)
第二节 遗传责任与优生	(195)
第十三章 药业伦理学的规范	(203)
第一节 药业道德规范的涵义和形式	(203)
第二节 药业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	(205)
第十四章 死亡道德	(221)
第一节 死亡的现代概念和伦理意义	(221)
第二节 死亡道德的特殊问题	(225)
第十五章 医德评价	(235)
第一节 医德评价的客观标准和作用	(235)
第二节 医德评价的途径和依据	(244)

第十六章 医德教育和修养.....	(255)
第一节 医德教育.....	(255)
第二节 医德修养.....	(266)
后记.....	(276)

第一章 絮 论

医学伦理学是研究在医疗实践、医学科学活动中，人们之间相互关系和医学与社会间的关系准则和规范的科学。它是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科学体系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学习和研究医学伦理学，对于培养医务人员和医科学生的高尚道德情操，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对于促进我国医学科学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伦理学基本理论

一、伦理学

伦理学是一门比较古老的科学。它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以各种不同的表述形式在人类文化史上发展着。

什么叫伦理？在中国典籍中解释颇多，主要有两种：一种认为“伦”就是类的意思；另一种认为“伦”的本意为“辈”，加以引申，就有人和人之间的不同辈分的关系。因此说，“伦”就是关系的意思。孟子曾提出人和人之间最重要的五种关系，就是所谓的“五伦”说。“理”的本意为治玉；带有加工而又显示其本身纹理的意思。加以引申，就有事物的条理、道理的意思。“伦理”作为一个词，其含义就是处理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的道理和原则。当然，这种关系只是指道德关系而不是其他关系。

伦理学也叫道德学、道德科学，在西方叫道德哲学。伦理学作为一门科学，最早是由古希腊亚里士多德创立的。中国出现“伦理学”这个名词是在清代末年。起先是日本人在翻译英语的 Ethies（埃塞克斯）一词时，在日文中找不到相应的词来表述，于是借用中文译成“伦理学”。后来我国学者也就沿用了“伦理学”这个词。

伦理学以道德为研究对象，它是一门研究道德的起源、本质、作用及其发展规律的学问。伦理学作为一门专以道德为研究对象的学问，是人类社会分工及文明发展的结果。奴隶主阶级为了维护对奴隶阶级的残酷统治，他们的一些思想家从各个方面去寻找进行统治的精神武器，一些人开始系统地研究道德问题，使本阶级的道德意识系统化、理论化、规范化，创立了最初的伦理学。所以，伦理学是一门用概念、规范、范畴等对道德的发生、发展及其作用等进行系统化、理论化的表述，并使之成为专门论述道德问题的理论和学说。伦理学所要研究的问题很多，但最基本的问题是道德和利益的关系问题。

二、道 德

道德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是调整人与自然之间、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准则和规范的总和。作为一种善恶评价和行为标准，它用荣和辱、是和非、正义和非正义、诚实和虚伪等道德概念来评价他人和衡量自己的行为，以此调节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一方面，它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和教育，影响人们的心理和意识，并固定下来以至形成坚定的信心信念；另一方面，它又通过社会舆论、传统习俗和规章制度等形式，在社会生活中确定下来，成为约束人们相互关系和行为的原则和规范。由于社会关系的复杂（诸如家庭关系、邻里关系、职业关系、医患关系等等）。因此，处在这些关系中的每个人的行为都必然会给他人和社会带来好的或者

坏的影响。那么如何来评价这种行为？评价善和恶的行为的标准又是什么？这就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由社会经济关系决定的，依靠社会舆论、内心信念、传统习惯来维持的，以善恶为标准的，调整人们之间相互关系的行为规范准则的总和，即道德。

可见，道德既是用来对行为的评价的概念，又是作为评价的标准，其本质是由社会经济基础决定，反映在一定经济基础上的人们的利益关系。

道德是一个历史概念。最早是作为两个概念使用的。“道”是指事物运动变化的规律和规则；“德”是把“道”具体化为行动，“德者道之舍”。认识了“道”，然后内得于己，外施于人，则为“德”。一般认为，道德两字合用始于战国时的荀子，即《劝学》中的“故学止乎礼而止矣，夫是之谓道德之极”。在中国伦理思想史上，道德主要是指调整人们相互关系的行为准则和规范。由于两者是“道生德”的关系，所以有时也指个人的思想品质、修养境界、善恶评价，乃至风尚习俗及道德教育。在西方古代思想史上，道德（Moral）一词源于拉丁语的 Mores，是从希腊语 $\epsilon'\theta\sigma$ 演变而来的，意为习俗、行为、性格等。这是西方道德概念的最初表现形式，以后逐渐演化为具有规范、原则及道德意识和道德活动等意义上的含义。

道德的特性很多，包括时代性、稳定性、阶级性、知行统一性、社会性，等等。

社会生活不存在“永恒的道德”，一方面，人们的道德观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不断改变其内容，表现为道德与经济发展的同步性，使道德带有明显的时代特征。如现阶段，在建设物质文明的同时加强精神文明的建设，就要树立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商品经济发展相适应的社会主义道德。另一方面，由于道德相对独立性，决定了道德发展的稳定性和传统性。每一特定的社会中的道德都沿袭了传统的道德中合理的或者不合理的因素，与旧有的道德存在着必然的联

系和继承关系。没有继承，道德也就无所谓发展。今天，我们所提倡的社会主义医德就是既继承了祖国传统医德中合理的东西，又使它具有明显的时代特征。

此外，人们是否有道德不仅表现在认识程度上，也表现在实际行动上，对行为的评价也是如此。这就是道德的知行统一性。道德还具有广泛渗透的特点。社会生活中的每一种关系都存在着道德关系；每一领域，也都有着道德原则。

道德的职能，包括诸如调节、认识（反映）、评价、指导、激励、沟通、教育等职能。通常认为主要是调节、教育、认识三项职能。

调节职能是依靠各种道德原则和规范、社会舆论、传统习惯及内心修养来处理社会各种层次关系之间的矛盾，以实现人们从被迫接受向自觉行动的转化。教育职能是通过已有的道德现象，有意无意地影响人们，以社会舆论、风尚习俗和树立道德榜样为手段，起到一种有计划、有目的的教育职能。认识职能，则是人们在生活中，通过对道德知识的获得和对自我与社会形成的各种道德关系的认识，形成一定的道德观念和道德理想，自觉地择是弃非，扬善弃恶。

道德一般分为政治道德、社会道德、家庭婚姻道德、职业道德等。

三、职业道德

所谓职业道德，就是从事一定职业的人们，必须遵循的与其特定职业工作和职业活动相适应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它的内容包括职业思想、职业责任、职业作风和职业习惯。

在阶级社会，职业道德是各个阶级的道德在职业生活中的具体表现，带有明显的阶级性和一定的行业特征。正如恩格斯说的，“实际上，每一个阶级，甚至每一个行业，都各有各的道德”。

职业道德同道德一样是个历史概念。它是人类社会生活的产物。

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起，才开始出现职业道德萌芽。到了奴隶社会就有“国有六职”之说。所谓王公“坐而论道”，士大夫“作而行之”，百工“审曲而势，以饬五材，以辨民器”，妇功“治丝麻以成之”。现代社会，由于生产力高度发展，分工愈益精细，职业道德的种类越来越多，发展也日臻完善。

职业道德具有三个方面的特征：

1. 社会性与成熟性

职业道德是同人们的职业生活相联系的，主要局限于从事一定实际工作的人的范围内。一方面它表现在“走上社会”的成人的意识和行为中。在复杂的社会关系中，职业道德是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的具体化和现实化，带有很强的社会意识。另一方面由于年龄的增长和知识的作用，成人跨越了以书本教育为主的幼稚的道德理解，进入与现实相结合的感性接触和理性理解，从而是道德意识和道德成熟的表现。

2. 稳定性与连续性

与一般社会道德相比，职业道德的因袭成分更大。它表现为世代相袭的职业传统，以及由此形成的职业心理和职业习惯。这种习惯和心理就会铸成比较稳定的职业道德。就医德规范来看，从古希腊医学奠基者之一希波克拉底的《誓言》，到我国唐代孙思邈的《大医精诚》，再到世界医学会制定的《日内瓦宣言》，都强调医生对病人一视同仁，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可见职业道德具有稳定和连续的特征。

3. 具体性、多样性和通用性

社会中的职业有多种多样，并各具有自己的特点和作用，自己的道德要求和道德传统，这就决定了职业道德的具体性和多样性。各种职业从本职需要出发，往往采取一些简明适用的形式，把职业道德具体化和通俗化。它体现在工作守则、行动须知等道德规范中。如

医疗系统提出的“患者至上，救死扶伤”、“病人第一”等等。这些规则生动具体，易于接受，有助于人们养成良好的道德习惯。

第二节 医学伦理学研究的对象和基本内容

一、医学伦理学和医学道德

医学伦理学是一般伦理学原理在医疗实践中的具体运用，是运用一般伦理学的道德原则来解决医疗实践和医学科学发展中人们相互之间、医学与社会之间的关系问题而形成的一门科学。

医学道德是指医务人员的职业道德，是医务人员在医疗实践活动中所应遵循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它通过具体的道德原则和道德规范来影响和约束医务人员的言行，调整医患之间、医务人员之间以及医务人员与社会之间的相互关系。医学道德，又可分为预防医学道德、医学科研道德、医院管理道德、临床诊疗道德等。随着医学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医学界又出现了诸如优生、人工授精、试管婴儿、器官移植、安乐死许多涉及道德的问题。

医学道德是一种特殊的职业道德，它是职业道德在医务职业中的特殊表现，与职业道德是一般与个别的关系。作为职业道德的医德是整个社会道德体系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既受到社会道德原则、规范和阶级道德的制约和影响，又在一定程度上体现着通过医疗职业而表现出来的阶级道德。医疗职业的特点决定了它不会随着阶级道德的改变而改变其主要内容，体现了职业道德的共同特点。但医学道德与其他职业道德，如商业道德、科研道德、教师道德、新闻道德等相比较，其作用显然更为突出和重要。这是因医务人员的服务对象是生命，人的生命。医德高尚与否直接关系到人的健康程度和生命安危，关系到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平，也体现了一定社会精神文

明的程度。医德高尚，“比十副良药更能解除生理上的疲惫和痛楚”。甚至可以再造一个生命。如果医德败坏，轻则增加病人心灵上的痛苦，重则危急生命。可见医德应该具有比其他职业道德更具体、更严格、更完备的道德要求、道德标准和道德规范。

医德作为一种特殊的职业道德，除了具有一般社会道德和职业道德特性以外，还有其特殊的特点：

1. 医德是阶级性和全人类的统一

医德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在阶级社会不免要打上阶级的烙印，主要表现在医学服务的对象、性质和目的。而这对每个时期的医德规范和原则的制定有着重要的影响。因为这些都是由各个社会制度决定的。如古代印度按照婆罗门（僧侣）——刹帝利（武士）——吠舍（自由农民、手工业者、商人）——首陀罗（奴隶）等级划分来规定医德，只有上层人物才有权接受医疗服务，医生也因其治疗对象不同而享受不同的待遇。而资本主义社会制度则以金钱来决定医患之间、医务人员之间的道德关系。所以医德是有阶级性的。

但是医学道德是一种特殊的职业道德，它还有为全人类服务的特点。恩格斯曾说过，在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三种道德论中还有一些对于所有三者来说，都是共同的东西”。对于医德来说，这种共同的东西显然更多。医学本身是无阶级性的，属于自然科学范畴，它的研究对象是动物（人）、生物的自然属性。渴望健康、幸福是由古至今全人类的共同要求。医学要为人类健康服务的，这就决定了医学道德的全人类性。此外，医学的对象是侵蚀人类个体的各种致病因素的研究和消灭，但各种致病因素和病菌是不会因为人的地位的高低和金钱的多寡而分别对待的。预防保健、诊治疾病等医疗服务，惟有遵循自然规律，才能真正实现医学的目的。也就是说，人类同疾病作斗争的医学知识和医学工程技术手段是没有阶级区别的，是为全人类服务的。所以，从古到今，历代医家都有类

似的誓言和宗旨，如“济世救人”、“不分贵贱”、“普同一等”。

2. 医德的悖论性

医学既是一门技术性的科学，又是一个道德感很强的领域。随着现代医学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医学每前进一步都面临许多道德难题。如尸体解剖和人工流产等问题是经过很多年的争论到现代才为大多数人们接受。对于现代医学中出现的关于生命和死亡的标准、安乐死、器官移植、新的生殖技术以及人体实验等问题，无不涉及道德问题，并且在传统道德面前出现了进退两难的局面。例如，现代医学的发展使不育症有了新的解决办法，但随之而来的亲子关系、婚姻、继承等方面的问题给传统道德以很大的冲击，带来了许多困惑。特别是生命质量论和生命神圣论的矛盾，在目前涉及诸多问题显得更为突出。这是医学道德由于医学科学的发展而产生的与传统观念相悖的地方。

医德的悖论性还表现在医患之间的道德关系上。道德是与真善美联系在一起的，在现实生活中，说假话是被视为不道德的。但是医生对病人说假话是否被视为不道德，是否是不尊重病人的表现。应该说，医生对病人的隐瞒，甚至“欺骗”有时是必要的，它会带来好的结果。但其中不真实的道德关系是不可否认的，医生事实上是欺骗了病人。医生究竟可以告诉病人多少，或者病人有权了解多少，这种道德关系是矛盾的。另外，医生的某些决定可能满足了病人的要求，但却违背了社会公德；或者满足了社会公德却触犯了病人利益。

医学道德中不断出现两难问题，这些问题随着医学的发展，尤其是社会的进步、人们观念的更新，会逐步得到解决。但只要医学科学不停止向前发展，医德中两难的问题就会不断地出现。

二、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对象和基本内容

医学伦理学主要研究人们在医学活动中，包括预防、医疗、科研、管理等活动中的道德关系和道德规范，同时还研究医学与社会之间道德关系中的准则和规范。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医务人员与病人的关系。医务人员与病人的关系，是服务与被服务的关系。医患关系的各种具体问题需要通过医务人员去实现。作为一个医务人员，它的职责是帮助病人早日康复。处理这一关系的基本准则是：全心全意为病人服务。根据这一要求，医务人员应该做到使自己的工作最大限度地满足病人心身健康恢复的需要。
2. 医务人员之间的关系。包括医生、护士、检验人员、药剂人员、行政后勤人员等之间的关系。医务人员之间应该如何配合好，应该如何对待矛盾、问题、事故等，需要加以研究和解决。
3. 医生（包括医疗卫生部门）与社会的关系。开展医务工作，不论是个人还是集体，其活动总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之中进行的。因此，处理问题不仅要考虑到病人的具体利益，而且还必须考虑社会的利益。如计划生育、人工流产、严重缺陷新生儿的处置等问题，如果只从医生和病人的关系来处理就很难解决，若是从社会利益出发，就不难解决了。而且也只有这样才能正确评价医务人员行为的道德价值。
4. 医务工作者的科学道德。在医疗实践中，作为一个医生，他既是临床工作者，又是一个科学工作者。因此，在科研工作中要遵循科研道德。如在医学中怎样对待人体实验的问题，实验性治疗在何种范围内是可以允许的。这些问题既有一般科研道德，也有医学科研中的特殊道德要求。医学科研道德关系到医学的进步和发展，因此，是医学伦理学所要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

随着医学研究领域的扩大和深入，医学伦理学研究的范围和内

容也有了较大的变化。众所周知，自古以来的传统医学伦理学，始终是把医生对病人应尽的义务作为整个医学伦理学的基础和核心来看待的。这种传统的医学伦理学要求医生不欺骗病人，对病人一视同仁，要求医生不贪色，不利用行医之便谋取私利，等等。但是现在，由于生命科学的发展，生物技术愈来愈广泛地运用到医学中来。因此，医学伦理学所研究的问题已不再是原来传统的范围。它面临许多新的难题和挑战，如人口问题、优生问题、试管婴儿问题、器官移植问题、DNA 重组问题等等。现代生命伦理学已成为医学家、哲学家、生物学家、社会学家、宗教界人士、新闻人士、立法者、决策者和公众所关心的问题。

医学伦理学研究的范围比较广泛，内容也比较丰富。它主要涉及以下一些问题：

1. 医学道德的基本理论。包括：医学道德的产生、发展及其规律；医学道德的实质、作用及其特点；医学道德的基本原则；医学道德的教育、修养；医学道德的评价；医学人道主义、病人权利等。
2. 医学道德的范畴，如义务、权利、荣誉、功利、良心、审慎等。
3. 医学道德的规范。包括：临床诊疗道德、预防医学道德、护理道德、医学科研道德、医院管理道德；自主原则、无害于生命原则、有利原则、最优化原则、知情同意原则；保密、诚实（讲真话）、隐私等。
4. 生命伦理学。生命伦理学是医学伦理学的扩展，它所要研究的是当代生命科学发展进程中迫切需要解决的课题，是人类自身发展和完善的不可回避的现实。生命伦理学的内容要比传统意义的医学伦理学广泛得多，它基本上包括四个方面的内容：所有卫生专业提出的伦理学问题；生物医学和行为研究，不管这种研究是否与治疗直接有关，如人体实验的伦理学问题；广泛的社会问题，如环境

伦理学和人口伦理学等；动物和植物的生命问题，如动物实验和生态学中植物保护的伦理学问题。

第三节 医学伦理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一、与医学模式的关系

医学模式是指用什么观点和方法去研究、处理健康和疾病问题的一种方式。一定的医学模式是与一定的社会发展和医学发展相适应的。医学道德作为一种观念形态，也必然受社会经济状况和医学科学技术水平的制约。近年来，医学发展的一个重要趋势，就是由生物医学模式向生物——心理——社会医学模式转变。新的医学模式对于人类健康和疾病已不再仅仅从生物学方面来考虑，而把人看作是包括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在内的生态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从生物学、心理学、社会学三个不同层次综合考察认识人的健康和疾病，才能很好地解决人类的健康问题。

医学模式的转变，为医学伦理学提供了现代自然科学的理论基础，成为医治疾病，保障人民健康的必要条件。作为医务工作者，必须具备高尚的医德修养，并学会进行心理治疗和咨询。医德不仅体现在态度好、语言美、行为美，还体现在对病人的心理服务上。这就使医德不仅是社会伦理道德的需要，也是医学技术本身需要。医学模式的转变，使医德的内容也进一步丰富和发展。医学模式的转变，使医务工作者从传统的局部论和外因论观点中解放出来，视野由单纯注意病人的疾病扩展到病人心理的、社会的因素与疾病的内在联系。这就必然使医德观念发生相应的变化，具体表现在医德规范、范畴和评价等方面。如过去评价医疗行为效果常以医务人员对局部疾病的诊断、药物或手术治疗结果作为主要标准。但从新的医